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7-014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晓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河先生、陈宏志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瑞华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36,108,326.86	444,650,029.24	6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792,257.74	107,331,196.87	-1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145,082.10	107,033,554.83	-1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888,012.02	243,308,420.63	-33.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7	0.1567	-19.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67	0.1567	-19.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	2.94%	-0.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30,632,462.17	9,186,463,682.87	-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94,257,518.97	3,927,952,001.88	1.6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39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7,276.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2,474.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3,709.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525.63	
合计	-352,824.3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4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26.12%	178,914,710	0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5%	125,703,386	0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47%	92,301,178	0	质押	39,000,000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23,982,718	0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11,296,216	0		
黄海晓	境内自然人	0.91%	6,201,260	0		
叶立棋	境内自然人	0.65%	4,478,569	0		
丁春林	境内自然人	0.44%	3,044,957	0		
蔡伟民	境内自然人	0.29%	1,967,9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1,597,5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178,914,710	人民币普通股	178,914,710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125,703,386	人民币普通股	125,703,386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2,301,178	人民币普通股	92,301,178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23,982,718	人民币普通股	23,982,718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296,216	人民币普通股	11,296,216
黄海晓	6,201,260	人民币普通股	6,201,260
叶立棋	4,478,569	人民币普通股	4,478,569
丁春林	3,044,957	人民币普通股	3,044,957
蔡伟民	1,96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7,9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黄海晓、叶立棋、丁春林均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应收票据增加55.99%,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预付账款增加37.71%,主要是报告期末预付货款、工程款增加所致。
3.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应收款增加69.80%,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项目保证金增加所致。
4.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流动资产增加31.35%,主要是报告期内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5.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10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归还到期中期票据所致。
6. 报告期末与本年初相比,其他综合收益减少49.8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广州证券在报告期内实现的其他综合收益金额,按持股比例相应确认减少其他综合收益所致。
7.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增加65.55%,主要是报告期内电力、蒸汽销量比上年同期增加,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8.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成本增加78.12%,主要是报告期内电力、蒸汽销量比上年同期增加,且燃煤价格同比大幅上涨,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9.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税金及附加增加105.67%,主要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所致。
10.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费用增加918.13%,主要是加气砖销售运费及销售代理费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1.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减值损失减少54.37%,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12.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收益减少66.31%,主要是报告期内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同比下降,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相应减少所致。
13.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收入增加231.95%,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盘盈所致。
14.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支出增加543.69%,主要是报告期内捐赠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15.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所得税费用增加120.18%,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应税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16.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56.45%,主要是报告期内电力、蒸汽销售回款同比增加所致。
17.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38.96%,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存款利息收入及投标保证金同比增加所致。
18.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210.54%,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燃料采购款同比增加所致。
19.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85.89%,主要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缴交税费同比增加所致。
20.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42.18%,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股权投资款同比减少所致。
21.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132.42%,主要是报告期内对外借款增加所致。
22.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1,205.78%,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到期债务同比增加所致。
23.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52.76%,主要是报告期内偿付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越秀金控出售其所持有的广州证券24.4782%股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 2016 年 12 月 26日、2017年1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目前该事项已经由越秀金控报证监会并被受理。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出售重大股权	2016年1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出售重大股权	2017年01月2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在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包括其控制的全资属下企业:1、在广州市萝岗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区域内,市电力除目前参股恒运 C 厂、恒运 D 厂之外没有发电供热项目,并承诺不另在前述区域内投资经营发电供热业务项目。2、在上述区域外,如果市电力与穗恒运拟投资同一发电供热项目,市电力保证不损害穗恒运的利益,在穗恒运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按同意表决。3、穗恒运就拟新投建设任何发电供热项目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承诺不利用其股东权利剥夺或限制穗恒运投资发电供热项目的机会。	2010年06月28日	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广州市国资黄埔农工商联合公司		只要作为穗恒运股东,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9日	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	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变化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7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代表):郭晓光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7—012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20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7年4月27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4月28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穗恒运A 证券代码:000531 公告编号:2017—013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4月20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7年4月27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形成了监事会对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本公司监事仔细核查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2017年4月28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定2017-003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潘丽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向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志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3,770,294.78	170,243,662.57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24,760.70	-19,616,890.35	1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778,038.71	-20,257,753.08	2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1,822,967.31	-233,283,100.57	43.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	-1.62%	0.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89,411,831.32	4,011,834,106.22	-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1,520,206.95	1,119,117,690.10	-1.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741.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28,201.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91,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935.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1,946.99	
合计	-946,721.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5%	52,681,786	0	质押	37,300,000
股东名称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7%	50,204,000	0	质押	18,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3.50%	11,205,700	0		
浙江浙大网新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8,500,000	0		
楼洪海	境内自然人	1.92%	6,154,753	6,154,753	质押	2,600,000
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	5,4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8%	5,370,900	0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鼎宝对冲母基金	其他	1.60%	5,120,68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3,914,7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492,81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681,786	人民币普通股	52,681,786
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	50,2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04,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11,20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5,700
浙江浙大网新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0
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70,900	人民币普通股	5,370,900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鼎宝对冲母基金	5,120,681	人民币普通股	5,120,68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3,914,7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492,815	人民币普通股	3,492,8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大股东——浙江浙大网新教育发展有限公司及第六大股东——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除上述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7 年 3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唐新亮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3 号),一、核准公司向唐新亮发行 11,115,764 股股份、向宁波宽客御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9,834,483 股股份、向上海沁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8,551,723 股股份、向萍乡市骏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848,233 股股份、向北京润信鼎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3,420,688 股股份、向文建红发行 2,139,449 股股份、向张建强发行 2,137,931 股股份、向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710,345 股 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9,843,255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7 年 4 月 5 日,苏州科环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办理完毕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苏州科环 100% 股权已过户至众合科技名下,众合科技现持有苏州科环100%股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7年03月10日	临2017-01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资产过户完成	2017年04月07日	临2017-023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外汇期权产品	3,990.12	2016年04月26日	2017年03月07日	4,206.3		4,206.3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外汇期权产品	4,028.1	2016年06月01日	2017年06月01日	4,217.4				4,186.2	3.71%	-3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外汇期权产品	2,694	2016年06月05日	2017年06月20日	2,811.6				2,795.8	2.48%	-15.7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外汇期权产品	4,799.69	2016年11月11日	2017年09月11日	4,928.7				4,886.49	4.33%	-42.21
合计				15,511.91	--	--	16,164	0	4,206.3	0	11,868.57	10.52%	-89.13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年10月28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基于内部风控政策,一是通过内保外贷方式进行境外融资,对冲外币货币性资产,控制净风险敞口;二是开展外汇远期结汇、外汇期权或掉期交易业务,锁定汇率。通过前述措施,本公司将汇率变动风险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外汇期权合约的公允价值以中国银行公布的远期外汇牌价计算的金额进行计量。报告期末衍生品公允价值浮动收益346.78万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贾利民先生、韩斌先生、宋航先生、钱明星先生审议了《公司 关于衍生品投资业务》的事项,就该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公司已制定《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品投资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制 度》,建立健全了业务流程、审批权限、风险控制和后续管理。 鉴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国际业务的持续发展,外汇支出不断增长,为降低 外汇业务的汇率风险,通过有效的金融衍生工具锁定汇兑成本,有利于增强公司 财务稳定性,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已为衍生品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 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我们认为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 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2月1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
2017年02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
2017年02月2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
2017年02月2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
2017年02月2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
2017年02月2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0869、200869 证券简称:张 裕A、张 裕B 公告编号:2017定摘02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利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冷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建勋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96,586,469	1,882,230,620	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6,634,494	542,806,719	-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2,684,945	538,762,161	-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4,358,508	605,256,456	-3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79	-5.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79	-5.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0%	6.93%	-0.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857,812,108	11,528,077,971	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27,017,524	8,209,010,989	6.3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25,0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6,9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0,471	
合计	3,949,5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2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40%	345,473,856			
股东名称	国有法人	2.32%	15,924,155			
GAOLING FUND,L.P.	境外法人	3.11%	21,300,919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2.22%	15,241,826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8,519,160			
NORGES BANK	境外法人	0.90%	6,147,993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0.76%	5,208,2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9%	4,761,200			
FIDELITY PURITAN TRUST: FIDELITY SERIES INTRINSIC OPPORTUNITIES FUND	境外法人	0.60%	4,115,481			
BBH A/C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55%	3,788,48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345,473,856	人民币普通股	345,473,85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924,155	人民币普通股	15,